

##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2年我们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现就2012年履职情况进行通报：

### 一、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本年度，全体独立董事均按时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于提交会议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为决策做了充分准备工作，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提出了合理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历次公司董事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其它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现任独立董事2012年度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表：

独董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	缺席(次)	2012年第一次临时	2011年年度股	2012年第二次临时	2012年第三次临时	2012年第四次临时

			(次)		股东大会	东大会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
徐志新	18	16	2	0	缺席	出席	出席	出席	缺席
陈伟强	18	18	0	0	出席	出席	出席	出席	缺席
梁发贤	9	9	0	0	——	——	出席	出席	出席
邓远帆	9	9	0	0	——	——	出席	出席	出席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2年度，经对董事局提交的相关事项的认真审核，我们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序号	时间	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独立意见类型	公告日期
1	2012-04-05	第六届董事局第十一次定期会议	《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对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关于对应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超额亏损事项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2012-04-07
2	2012-04-24	第六届董事局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	《关于受让宝安惠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	2012-04-26
3	2012-06-05	第六届董事局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度审计单位的预案》 《董事局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	2012-06-06
4	2012-06-26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	2012-06-27
5	2012-08-14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股东回报规划》 《关于变更公司2012年度审计单位的预案》	同意	2012-08-15
6	2012-08-23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2 年上半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对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2-08-25
7	2012-12-10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免去杨子宁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同意	2012-12-11

### 三、培训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不断通过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增强履行职责和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意识，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本年度独立董事参加培训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培训时间、地点	培训组织	是否取得证书
徐志新	2012年2月、武汉	深交所	是
陈伟强	2012年2月、武汉	深交所	是

### 四、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 （一）在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2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9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年度审计单位履职评价及续聘（改聘）、关联交易事项、会计政策变更及内控自评报告等。除各项日常事务外，本年度，审计委员会通过不定期与公司经营层的沟通，继续督促及协调相关各方尽快解决公司与深圳市赛德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间债权债务清收等历史遗留问题解决，协助公司规避财务及法律风险。此外还重点关注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情况，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独立董事积极支持公司审计部履行审计职能，发挥内部

控制的检查和监督工作，听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及执行情况汇报，在此基础上对公司整个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大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 （二）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主要审议了《关于公司高层管理人员2011年绩效考核结果及运用建议的议案》、《关于设立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组的议案》、《薪酬管理办法》（修订稿）等；对公司开展股权激励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初步探讨；及时组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责任书的拟订、定期绩效跟踪与考核。此外，委员会委员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组成员保持密切联系和沟通，及时掌握集团公司有关薪酬与考核工作情况，对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的进一步完善提出建议。

## 五、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监督

2012年，我们持续督促公司强化内部控制，加强规范化

运作，提高总体风险控制能力。我们保持与公司管理层沟通，详实地听取相关人员的汇报，利用参加公司会议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及投资企业进行现场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和项目建设情况。2012年4月我们实地考察了惠州考察当地房地产市场，实地了解惠州市宝安房地产公司项目储备及开发情况。同时，我们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和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此外，我们还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2013年，我们将继续促进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大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继续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良好沟通，勤勉尽责，更好的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志新、陈伟强、梁发贤、邓远帆

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日